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泰胜风能”，证券代码 300129）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内（1月9日、1月10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 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邮件及现场询问等方式，对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持股 5%以上股东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 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

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 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近日发布的《关于积极推进风电、光伏发电无补贴平价上网有关工作的通知》（发改能源〔2019〕19号）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尚不确定，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3、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 36,000,000 股股份预计将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具体情况以届时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相关公告为准。

4、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公司 2018 年度业绩预告，公司 2018 年度业绩预告情况详见届时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5、《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 月 11 日